

证券代码：837117

证券简称：华新环保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2 月 2 日，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2 月 8 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军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6 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 6 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25,490,197 股(含 25,490,197 股)股份，每股价格 2.55 元。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如下：

认购人姓名/ 名称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股份数量 (股)	认购股份金额 (元)	是否 为 在 册 股 东	出 资 方 式
包如荣	2.55	11,764,706	30,000,000.30	否	货币资金
嘉兴青域敦行 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2.55	9,803,922	25,000,001.10	是	货币资金
张军	2.55	3,921,569	10,000,000.95	是	货币资金
合计	-	25,490,197	65,000,002.35	-	

本次股票发行的内容详见《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三十六条规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包如荣、嘉兴青域敦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军分别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三十六条规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事项将发生变化，需要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作出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要求，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已在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开立账户，拟将此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在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主办券商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账户名称：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000000010120100570622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拟定、签署、批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股份认购办法及其他申报、备案材料；
- （2）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就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事项作出决定；
- （3）办理股票发行备案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4）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的公司章程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 （5）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 （1）《关于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

行方案的议案》；

（2）《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8 日